

永福县人民政府

永政函〔2024〕133号

永福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 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任务)使用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:

你单位报来《关于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使用方案的请示》(永农业报〔2024〕48号)收悉。经县人民政府研究,同意你单位提出的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使用方案,请按方案做好资金管理使用工作。

实施过程中出现调整计划情况,须报县人民政府批准后,方能实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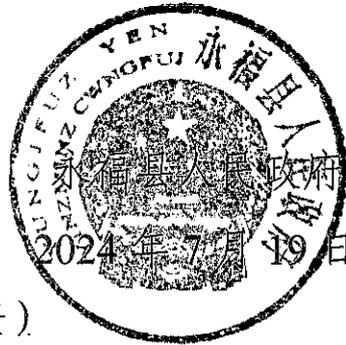
此复

附件: 1.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

使用方案

2.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
实施项目计划表

3.永福县 2024 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
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
雨露计划和脱贫人口稳岗就业补助项目计划表



（公开前需经政府信息公开审查）

附件1:

永福县2024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使用方案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实施单位	是否属于产业类项目	资金来源（单位：万元）			备注	
				合计	中央资金			自治区资金
				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	少数民族发展任务		
	合计			1266			1266	
1	永福县移民搬迁点基础设施项目	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	否	91.73			91.73	
2	产业发展	龙江乡人民政府	是	18.02			18.02	
3	产业发展	永福镇人民政府	是	18.9			18.9	
4	产业发展	广福乡人民政府	是	38.83			38.83	
5	产业发展	苏桥镇人民政府	是	123			123	
	基础设施		否	5.5			5.5	
6	产业发展	罗锦镇人民政府	是	12.64			12.64	
7	产业发展	百寿镇人民政府	是	32.91			32.91	
8	产业发展	三皇镇人民政府	是	41.92			41.92	
9	基础设施	永安乡人民政府	否	5			5	
10	产业发展	县水利局	是	90.65			90.65	
11	永福县2024年特色产业以奖代补项目（到户类）	县农业农村局（乡村振兴局）	是	272.55			272.55	
12	永福县2024年水果高质量发展建设项目		是	23			23	
13	永福县传统产业恢复与发展项目		是	11.35			11.35	
14	永福县2024年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项目		否	300			300	
15	永福县2024年县域内稳岗补贴		否	110			110	
16	永福县2024年低收入组增收奖励		否	40			40	
17	雨露计划		否	30			30	

**永福县2024年第二批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(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)雨露计划和脱贫人口稳岗就业补助项目计划表**

项目县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/补助标准	资金来源(万元)							受益总人口		备注
			合计	中央衔接资金	自治区衔接资金	市级衔接资金	县级衔接资金	其他资金	户数(户)	人数(人)		
永福县	小计		480	0	480				3825	3825		
	一、雨露计划(到户类)		30		30				1325	1325		
	1. 职业学历教育补助	850人/1500元.学期							800	800		
	2. 短期技能培训以奖代补	125人/800元							125	125		
	3. 农村实用技术培训	150元/人							400	400		
	二、2024乡村建设公益性岗位(到户类)	每人每月1000元	300		300				2500	2500		
	三、永福县2024年县城内稳岗补贴		110		110							
	四、永福县2024年低收入组增收奖励		40		40							

